

证券代码：874377

证券简称：鸿舜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

销保荐

## 江苏鸿舜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黄海南路 9 号公司会议室

##### 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- 现场投票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 电子通讯投票  
 网络投票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(六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14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4377	鸿舜科技	2026年5月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  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上海先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
2	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	√
4	《2025 年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》	√
5	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6	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7	《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	√
8	《关于预计 2026 年度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	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汇报 2025 年度工作情况，具体内容详见置于公司办公室备查的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第二届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报告就 2025 年公司监事会决议及列席监督董事会、股东会，执行股东会决议情况进行了总结。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在 2025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认真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股东会决议，积极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。

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公开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0）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1）。

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（报告编号：众会字（2026）第 05381 号）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财务总监做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《审计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置于公司办公室备查

的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财务总监汇报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，具体内容详见置备于公司办公室备查的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公司基于战略发展考虑，暂不分配 2025 年度利润。

为提升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、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，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，公司 2026 年度预计将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,5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拟投资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，包括银行理财产品、协定存款、定期存款、结构性存款及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等，并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，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江苏鸿舜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2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(复印件)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；5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1 日 13:3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扬州市江都区仙女镇黄海南路 9 号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： 联系人：翁琳琳，联系电话：0514-80833931

(二) 会议费用： 股东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(一) 《江苏鸿舜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(二) 《江苏鸿舜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鸿舜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0 日

附件：

#### 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